

#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函

會 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51號13樓  
承辦人：林宜親 02-23773011 分機 229  
傳 真：02-27326906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免 用 印 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110 (十七) 會字第 0525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本會擬辦理選派「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第 1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」之會員代表，惠請有意願參與選派之會員(限 109 年 12 月底前開業證書事務所地址設於臺北市者)親自來會報名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**※一、登記日期：請於 110 年 4 月 12 日(星期一)至 110 年 4 月 15 日(星期四)**

登記時間：上午 9 時至 12 時、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
二、依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110 年 2 月 24 日全建師會(110)第 0132 號函核計本會推派會員代表 71 人(係依據 109 年 12 月份會員事務所開業所在地址人數計算)及提出議案，若對全國公會會務及決策方向有任何建議，惠請述明案由、說明及辦法於 110 年 4 月 15 日前傳真至本會(02-27326906)，供本會向全國公會提案之參考。

三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第 15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訂於 110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二)假臺中臻愛花園飯店(臺中市烏日區高鐵路三段 168 號)召開。

四、當選名單將公布於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#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